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334 号文《关于核准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 15,000,000 股。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9,5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684,933.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6,865,067.00 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691 号《验资报告》。

2、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351 号文《关于核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1,818,181 股新股。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实际向苏州汇方同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丰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陆尔穗、王友林、苏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沃九华、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河仁汇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苏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浦发玖歌 2 号资产管理计划等自然人和法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673,72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7,999,984.6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297,291.2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3,702,693.37 元。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911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2018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存储方式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苏 州分行吴中支行	692640938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苏州分 行营业部	30160188000168277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苏州分 行营业部	75010122000774744	24,800,536.67	活期存款+理财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分 行工业园区支行	325605000018010340871	28,007,799.22	活期存款+理财
合计			52,808,335.89	

注：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692640938 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完成销户。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账户 30160188000168277 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完成销户。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515769067273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	206610100100496840		
合计				

注：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募集资金账户 515769067273 已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完成销户。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募集资金账户 206610100100496840 已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完成销户。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16,865,067.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82,853,540.23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370,478,226.03
本年度金额	12,375,314.20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4,011,526.77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8,796,809.12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7,461,555.17
本年度金额	1,335,253.95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2,808,335.89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73,702,693.37

项目	金额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81,060,000.00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478,400,000.00
本年度金额	102,660,000.00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7,357,306.63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357,306.63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4,738,607.13
本年度金额	2,618,699.50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12月29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苏州分行在苏州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在正常履行。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开设了4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为：

(1) 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92640938，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2)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30160188000168277，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

(3) 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75010122000774744，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

(4) 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325605000018010340871，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在苏州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在正常履行。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开设了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为：

(1)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 515769067273，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2)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 206610100100496840，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03.53 万元，其中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237.53 万元、实际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0,266.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057 号《关于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9,685.86 万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及 13 日将 9,685.86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2、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008 号《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38,870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将 38,870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对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

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金额为5,000.00万元。本报告期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 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 日期	实际获得 收益	期限(天)	产品风险类型	实际收 益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稳健型 870335号	35,000,00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8年1月11日	335,232.88	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5,000,000.00	2017年11月6日	2018年2月12日	42,287.67	9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5%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 91天	23,000,000.00	2017年11月13日	2018年2月12日	229,369.86	91	保证收益型	4.00%
宁波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18年1月12日	2018年4月26日	428,821.92	104	保本浮动型	4.30%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26,000,000.00	2018年2月13日	2018年5月15日	291,698.63	91	保证收益型	4.50%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91 天	26,000,000.00	2018年5月17日	2018年8月16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880312	24,000,000.00	2018年5月7日	2018年8月7日				
		174,000,000.00			1,327,410.96			

2、对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年9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9,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额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与“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7年9月6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92640938）募集资金余额 3,560.59 元（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2017年9月6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专项账户（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30160188000168277）募集资金余额 79,617.85 元（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6年1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6年3月4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投资资金用途由“保函费用及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变更为“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由“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变更为“投资设立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

用于北京分公司的建设。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及其承诺投资总额的变更。

2、2016年1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6年3月4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5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51%股权。

2016年10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11月4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意向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顾柏男、祖刚等30名自然人支付7,819.94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65.17%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3、2017年4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收购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同意向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高洪舟、钱学军等17名自然人支付9,360.00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65%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2,177.2972万元，自有资金7,182.7028万元。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686.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7.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85.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8,580.00	18,580.00	18,580.00		18,768.02	188.02	101.01	2015 年 11 月			否
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1,070.87	570.87	105.44				否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609.00	2,609.00	2,609.00	64.54	128.51	-2,480.49	4.93				否
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		9,997.24	9,997.24	9,997.24	1,172.99	8,317.95	-1,679.29	83.20				否
合计		41,686.24	41,686.24	41,686.24	1,237.53	38,285.35	-3,400.8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15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完成投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与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正在投入进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057 号《关于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9,685.86 万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及 13 日将 9,685.86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15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p>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p>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p>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p> <p>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金额为 5,000.00 万元。</p>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与“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p> <p>2017年9月6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92640938）募集资金余额 3,560.59 元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专项账户（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30160188000168277）募集资金余额 79,617.85 元（均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等专户注销。</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投资资金用途由“保函费用及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变更为“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由“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变更为“投资设立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北京分公司的建设。</p> <p>2、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51% 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51% 股权。</p> <p>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意向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顾柏男、祖刚等 30 名自然人支付 7,819.94 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5.16619% 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p> <p>3、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收购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 股权的议案》，同意向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高洪舟、钱学军等 17 名自然人支付 9,36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 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2,177.2972 万元，自有资金 7,182.7028 万元。</p>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370.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6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0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59,800.00	59,800.00	59,800.00	10,266.00	58,106.00	-1,694.00	97.00				否
合计		59,800.00	59,800.00	59,800.00	10,266.00	58,106.00	-1,694.00	97.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根据公司与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东柏疆红、卢箐、张权签署的《股权购买协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将由公司分五期向交易对方柏疆红、卢箐、张权支付。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按照《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与进度向交易对方柏疆红、卢箐、张权累计支付股权转让款 59,800.00 万元，占全部股权转让款的比例为 100%，其中自有资金支付 1,694.00 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6年9月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008号《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38,870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9月9日将38,870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16年9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9,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